



■ 张晓刚母亲的照片

张晓刚:母亲的照片

一九九二年,我停下来,没有画画。后来就到德国,看博物馆。看完回来,整个人虚完了,不知道该怎么画。当时有一个想法,买了一个相机,用广角镜头拍一组我身边的人,肖像是变形的,我来画一组这样的,这是一种无奈的想法,反正就这样去表现吧,开始依赖于摄影了。我原来是不用照片画画的,从这儿开始,我想利用一下照片来画画,其实就是想让手动一动。但整个人的状态是不知道怎么画画,也不知道文化的价值和意义,迷失了。其实就是想找自己的身份和位置。

回到家里,看家庭老照片。看到我母亲年轻时候的照片,特别激动,“哎哟,这老照片太好看了!”爱不释手。从前你不会觉得它是很漂亮的照片。当时感受特别深,觉着这好像就是我要找的绘画的一个感觉。但那感觉到到底是什么呢?仅仅还原一张老照片,还是什么?它与记忆有关,与我的文化的某些来源有关,与我的很多的情感联系有关……而且我觉得,“家庭”这个概念,好像与我的艺术有一种说不清的缘分……突然一下,看着照片就把有些东西给勾出来了。所以我就去搜集一些家庭老照片。它为什么成为我创作的一个比较重要的素材,起因就是她那种形象本身打动了。还有,我觉得我母亲年轻时候很漂亮。她那个时代的那种形象,跟今天的形象

回望生命中最为珍贵的物品,我们看到的是一段人生记忆、一份生活馈赠。新书《珍物》邀请一百位当代中国文艺界富有个性的代表人物讲述他们心中的珍物故事,我们摘取其中四则与读者分享,在充斥消费与丢弃的年代,重拾“惜物惜情”的美好传统。

不一样;跟我们过去接触的大量的西方艺术的、我们心目中的那些形象也不一样。但她有一种魅力,是“中国”的一种魅力。而那刚好是我要去寻找的。我想通过人的脸去找到一种语言。

一九九三年,我先画了一张现在的我和年轻时候的母亲,两个完全不同的时空穿越在一起。另外一张就是现在的我和现在的母亲,后面有一个电视机,电视机里面在播放她年轻时的照片。它们是最早我画我和我母亲的作品。后来我的画都是以我母亲的形象为基础,开始发展,开始变。

最初我比较忠实于从照片中获得的東西,包括不同的人物形象和一些服饰等细节。我也逐步认识到,在那些标准化的“全家福”中,打动我的正是那种被模式化的“修饰感”。其中包含着中国俗文化长期以来所特有的审美意识,比如“模糊个性、充满诗意”的中性化美感等等。

另外,家庭照这一类本应属于私密性的符号,却同时也被标准化意识形态化了。正如我们在现实中体会到的那样,我们的确都生活在一个“大家庭”之中。在这个“家”里,我们需要学会如何去面对各种各样的“血缘”关系——亲情的、社会的、文化的等等——在各式各样的“遗传”下,“集体主义”的观念实际上已深化在我们的意识中,形成了某种难以摆脱的情结。在这个标准化和私密性集结在



■ 沈宏非的座钟

一处的“家”里,我们相互制约,相互消解,又相互依存。这种暧昧的“家族”关系,成为我想表达的一个主题。

沈宏非:座钟

根据靠不住的记忆,这台座钟,可能是我视觉所及的第一个非人类物体;它发出的声音,有可能是我耳有所闻的第一种非人类的声音。以上事件发生的时间,应该在一九六二年九月中到一九六二年十月初。地点倒是十分确定:外滩。

和记忆同样靠不住的,还包括此钟的来历:它可能是我姥姥的陪嫁,可能是我妈妈的嫁妆,当然,也有可能来自我的父亲或者他的父亲。无论如何,因有资格提供证明的当事人皆已无法到场,即便能到,其证词亦不足以被采信,故此事已无从确认,因而,关于它的钟龄,有可能是六十年或七十年,有可能是八十年,当然,超过一百年,也不是完全没有可能,因为它的制造商“爱知時計株式会社”成立于 一八九八年。总之,它比我老,从我有记忆的那一刻起,它就在那里了,就坐在一个比我还高的五斗橱的顶上,老神在在。

后来与它温暖的木质外壳和冰冷的铜制零件所发生的肢体接触,依次来自于:一、用钥匙拧动上弦;二、用装缝纫机油的铁皮壶给它上油;三、手指对指针直接干预式的拨乱反正;四、推动钟摆;五、关上玻璃门——时间

上海方城



余之

19.再次相逢

柳叶与梅香再次相逢相隔了整整四年。柳叶回到上海,几经周折,终于重新找到了梅香。对于柳叶的重新出现,梅香是完全没有意识到的。一个死去的人怎么会活过来了呢?自从四年前柳叶出逃,直到今天她是将柳叶秘密地雪藏在心底,直到她听到沉船的那一刻,柳叶死了,她的心也死了。自从有了宝宝,她把曾经对柳叶的爱全部转移到儿子身上。她再也不去回忆沪江大学里的生活,也不去回味在“少共青年读书会”里的充满激情的岁月。她像是茫茫大海中随波漂流的小舟,没有方向,没有动力,任由潮流将它冲向远方。

面对柳叶的重新出现,她心乱如麻:这会是一个怎样的新的柳叶呢?

那天晚饭后,梅香趁着天色还早出了门,一方面她想出去散散心,去那些她曾与大学校友们搞过募捐宣传活动过的地方去走走。柳叶重回上海,她又想起了她的旧同学。她也想去四大公司兜一圈,自从黄国杰逃离上海后,她再也没有为自己添换过衣服、日用品,过去黄国杰为她买的那些衣料、旗袍、美国皮鞋等,她突然感到柳叶会看不上眼,好像与柳叶的品味不协调,这都是她的一种朦胧的潜意识。

西天的晚霞在老闸桥的钢梁上涂上了一层桔黄色的光,三五只黑色的鸟,像乌鸦,像黑斑雀,停在钢梁的顶层呱呱地叫个不停。她耳边忽然响起了柳叶在桥上曾经对她说起过的一件事:早期的外滩公园树木葱郁,绿叶密密匝匝的枝桠里,荫蔽着一坨坨鸟巢。一到晚上,树上停满了乌鸦,英国乐队的器乐一响,引得树上的乌鸦不停地咕咕乱叫。随着,鸟粪便像下雨般地落了下来,那些英国贵妇、小姐、太太们的帽子上、衣裙上全沾满了鸟屎。想到此,梅香不禁哑然失笑,她下意识地环视左右,柳叶不在身边。忽然,她有种失落感。

就在梅香外出逛街的时候,柳叶提着一

大箩水果来了,他是专程来看望梅香的。秀姑见柳叶来了,便习惯地朝楼上后厢房叫喊:“梅香,梅香!”见没有回音,便蹬蹬地上得楼去,见没有人便又蹬蹬地地下得楼来,自言自语道:“人呢?吃晚饭还在一道的么?”曼丽听到有人叫“梅香”,便从楼上东厢房伸出头来。“曼丽,依看见梅香否?”秀姑问。“听没看到,吃晚饭勿是还在么?”曼丽说。秀姑说:“柳先生依先坐一坐,我到外头去寻寻看,伊阿会到旁边小店去买眼啥末事?”说着,秀姑出了门。秀姑在弄堂周边兜了一圈,几片烟纸店问了问,都说听没看到过梅太太。秀姑一脸无奈,垂头丧气地回来了。曼丽见秀姑回来了,急切地问:“秀姑,寻着吗?”秀姑摇了摇头。曼丽一副着急的样子,在客厅里团团转,口里念念有词:“会到哪里去呢?会到哪里去呢?”

柳叶好像有一种不祥的预感,说了声“我去寻!”拔腿就往外跑。柳叶会到哪里去寻梅香呢?他首先想到的是他们俩曾经去过的几个地方:外白渡桥、外滩公园、头道桥、二道桥,兜了一大圈不见人影,最后他来到了泥城桥,这里是柳叶与梅香去得最多的地方,每次梅香从学校回来,柳叶总是送她到家,每次都要经过泥城桥。而每次经过,两人总要桥上停留一会儿,柳叶和她讲有关上海滩的故事都是在这座桥上。站在泥城桥上眺望波光粼粼的江面,只听得江水拍打江岸有节奏的“啪啪”声,这声音演化成了梅香的“格格”笑声。尽管两人别离了这么多年,他始终没有忘怀这天真、纯情的笑声……此刻,梅香的笑声又一次鸣响在柳叶的耳畔,而梅香呢?梅香,你在那里?

柳叶缓步走上桥畔,远远的,他看见一个女子伫立在桥的中央,肩头上的一条丝巾随风飘忽。这是柳叶十分熟悉的身影:娇小,孱弱,岁月的流水虽然流淌了一千多个日日夜夜,但初恋情人 的身影与笑声铭刻在柳叶的脑海之中永不会消失。梅香,是梅香!柳叶并没有去惊动她,只是距离她十多米的大桥南堍放缓了脚步。他边走边哼起了梅香熟悉的歌声:“田野上,白桦林静悄悄,枝叶茂盛的白桦林呀,空气清新的白桦林呀……”梅香听到了,她回过头来看到了柳叶,忽然,像触电一样转身朝相反方向奔去。

32.初获成功

“这个啊,”范经理喝了一口茶,“我们是大公司,不用别人帮忙生意也很好的。”

“我知道你们生意很好,但是让生意更好不是最好吗?何况到了夏季,你们就是淡季了,我们也可以帮你们把营业额做上去,不是很好吗?”“哦。”范经理露出感兴趣的表情,“那夏季你们有什么办法把营业额做上去?”

“这就是我们的事情了,您就别管了,只管跟我们签合同就可以了,若我们完不成指标,你们可以一分钱的提成都不用给我们,一切按合同来。”“那我让你们一年完成 500 万的营业额有问题吗?”“没问题。”

范经理哈哈大笑起来:“你连考虑都不考虑一下就说没问题,凭什么?”“因为我们之前已经做过预算的,你们在上海滩共有 40 家连锁店,每家都四层楼,还有吃饭的地方,每年做 400 万是根本没有问题的。你现在提出 500 万,努力一下是可以完成的。”

“年轻人,话不要说得太过。你们能不能完成任务现在根本不知道,而我却凭空要冒出来很多麻烦事。我看你们还是去找小公司谈吧,他们生意不好,一定特别欢迎你们的加入。”说到这里,范经理看了一下时间,似乎有下逐客令的意思。

常若雨的心凉了半截,看来这个范经理是不会跟他们合作的了,正所谓高处不胜寒。她正想找个方亮一起离开,却不想一直坐在一边一言不发的方亮开口了:“范经理,这件事情对你来说是无本万利的好事情,有百利而无一害,我不知道你为什么拒绝?”“跟你们签合同,还要印许许多多的票子给你们,这不是人力财力是什么?怎么说是无本万利?”“印一点票子能有什么成本啊?况且我们又不是白拿票子的,拿票的同时我们是付钱的。所以说这事对你们是无本万利的。”

“等等,”范经理似乎又有了兴趣,“你是说你们花钱买我们的票子是吗?”“是的。至于拿价和每年的营业额,以及返利是多少,等你有了明确的意向以后再继续谈。”“可以。”

常若雨欣喜若狂,在桌子底下拼命地掐方亮的大腿,她太佩服他了,竟然三言两语

开始了,时间又开始了。除了形象和声音,除了这是我学会操作并修理的第一个机械装置之外,某种意义上,我相信它还帮助我直观地建立起以下这些初始的概念:关于钟点,关于时间,关于单调,关于无聊,关于早起,关于晚睡,关于聚散,关于离合,关于运动,关于停顿,循环往复,成住坏空——最神奇的,莫过于它隔三差五的习惯性故障,比如走快走慢,比如停滞不前,比如明明应该是下午五点却只打了两响钟。凡此种种,对于一个正在建立包括时间概念在内的基础“三观”的未成年人来说,虽不至于尽毁,却足以激发出某种美妙而晕眩的错乱。这一切,正应了很多年以后读到的《围城》的最后一句:“这个时间落伍的计时机无意中对于人生包涵的讽刺和感伤,深于一切语言、一切啼笑。”

第一次长时间地脱离它的擒纵,是在一九八〇年八月的某日,这一天,我离开上海到广州去上学。我不能确定的是,在我背起行李出门之前有没有习惯性地望过它一眼。大概在十年之后,我在广州有了自己的第一个家。父母从上海来看我,行前在电话里问要带些什么,我毫不犹豫地点了这台钟的名。当它再一次坐在我的面前时,小心地上两把发条,迟疑地加一个推力,它居然还能跟踉跄跄地走了几步,响了两声。逝去的亲人再一次在我耳边开口说话。现在,它又和我一起回到了上海,我不知道生锈的钥匙是否还能转动它的发条,脱落的钟锤是否还能“自动”地敲响音簧,事实上,我已经不想知道了,因为我相信,对我来说,它已经脱离了一个时钟的存在,已经超越了时间而变成了时间本身。而对它来说,有可能,我每天早上在镜中改变的面容和每天晚上回荡在室内的我的咳嗽、我的叹息和我的脚步声,都已经变成了它的時計。

说什么以后,现在就已是以后;说什么从前,往后就是从前——某年某月某日,在我即将成为非人类的那一刻,我希望它会是从我眼睛里淡出的最后一个物体,从我耳朵里离去的最最后一声声音。

就把几乎黄了的事情又给说活了。

“等开会时我会把你们的建议提出来。我还有事,你们先回吧。”方亮忍着疼微笑着对范经理说:“好的,很高兴你能接受我们的建议。希望我们能合作成功。”

范经理看了一眼方亮的名片说:“哦,你是公司高级经理,真是年轻有为啊。”

“哪里哪里,比起您来还差得远呢。”方亮站起身跟范经理握手道别,范经理也很大力地跟他握了手,却忘了跟常若雨握手。常若雨赶紧把手伸过去,但范经理只是稍微碰了碰她的手就算完成任务了。

出得门来,常若雨又兴奋上了:“方亮,真看不出来,你还有这手,真厉害。”“我早就跟你说过,我做过业务员的话,谈判这种事情对我来说不是什么难事,说再多废话也是没用的,关键是要一针见血,挑最重要的话题在最关键的时刻说。”

常若雨朝他拱拱手:“我现在几乎要膜拜你了。太好了,让我想想,我们现在去哪?先不回去,找个地方庆祝一下。”

方亮刮了一下她的鼻子:“小丫头,看把你高兴的,庆祝什么,还没成功呢。”“怎么没成功?范经理不是答应了吗?”

“他只是答应在会议上提议。这种人好吹,答应的时候好好的,可能一转身就忘了变了。我们还需要隔三岔五去问候一下,盯盯他。就算他在会议上提议了,也不是百分百能被大领导接纳的。”“啊,这样啊,我都白兴奋了。”常若雨降下温来。“不过要庆祝也是可以的,毕竟第一步已经成功了。说吧,想去哪?”“才走了第一步,我就都快累死了,也没心情了,回办公室吧。”

方亮坐进车里,并不发动车子:“你刚才掐得我好疼,估计腿上已经一大块青了。”“我刚才可是情不自禁嘛,还以为马上就能签合同了呢,哪知道万里长征才迈出第一步。”常若雨沮丧第说。

方亮哈哈大笑起来:“陪我去看场电影,算是补偿我的。”“好吧好吧。”

方亮发动了车子,脸上露出心满意足的笑容。

小店开张三周年



凌寒